

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
大桥镇 2026 年大桥村委农村生活污水提升 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- 项目业主名称：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- 地址：乳源瑶族自治县坪乳公路
- 联系电话：0751-5238008
- 联系人：朱晓露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大桥镇 2026 年大桥村委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服务

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. 具备市政行业（排水工程）专业乙级设计资质，且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登记。
2. 近 3 年内（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）无因设计失误导致的项目质量事故、行政处罚记录，未被列入行业黑名单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本项目为大桥村委自然村开展污水提升改造，旨在解决区域污水排放污染问题，
2. 服务类型：包括初步设计（含概算）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阶段技术交底及配合服务、竣工验收技术支持等全流程设计服务。

3. 具体要求:

设计方案要实行雨污分流,实现“三基本”(基本看不到污水横流,公共空间基本没有生活污水乱倒乱排现象;基本闻不到臭味,公共空间或房前屋后基本没有黑臭水体、臭水沟、臭水坑等;基本听不到村民怨言,治理成效为多数村民群众认可)、相应设施设备正常稳定运行,即视为完成生活污水治理。

进度要求: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,初步设计批复后45个工作日内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。

质量要求:所有设计文件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核,确保无设计缺陷;

后续服务:施工阶段需派员驻场服务(每月不少于5个工作日),及时解决现场技术问题,配合项目竣工验收及资料归档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. 服务时间:按本需求书第四点“进度要求”执行,驻场服务地点为项目施工现场(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大桥村委)。

2. 服务方式:以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设计为主,关键节点(方案评审、技术交底、现场问题处理)派员驻场或到场服务,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提交设计成果及沟通对接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

2. 报价方式:报总价

3. 计价标准:参照《乳源瑶族自治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

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乳源瑶族自治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》，结合项目实际规模、技术难度及服务范围，按实结算，最终价格以县前期工作审批小组审核为准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（自然日）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，涵盖设计全流程及竣工验收配合服务。

八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总体验收。

2. 验收程序：由项目业主组织验收。

3. 验收标准：符合《广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认定标准》等相关标准，设计文件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及施工图审查合格，满足项目施工及运营需求。

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设计文件不符合验收标准，中介服务机构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；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，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，要求退还已支付费用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% 支付违约金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按项目进程结算：

1. 合同签订后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%；

2. 提交项目所有设计成果文件后并经发包方验收合格后，

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%;

3. 项目竣工验收后,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%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1. 中介服务机构未按约定时间提交设计成果的, 每逾期 1 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0.5‰ 支付违约金; 逾期超过 30 日的, 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。

2. 因设计文件存在缺陷导致项目返工、停工或产生额外费用的, 中介服务机构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, 同时按返工部分对应设计费用的 2 倍支付违约金。

3. 项目业主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 每逾期 1 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0.5‰ 支付违约金。

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2 月 5 日

